

##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4年2月19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正式文本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杜洪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强制员工参与的情形。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杜洪凌先生因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故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旨在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员工持股计划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杜洪凌先生因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故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2 月 26 日